乐府人〔2023〕3号

乐至县人民政府

关于辛加夫等8名同志职务任免的

通 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级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乐至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25次常务会议决定：

任命：

辛加夫为乐至县人民政府国防动员办公室专职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刘丹为乐至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张明英为乐至县农村经营管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奉浩江为乐至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军为乐至县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文武为乐至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大队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佳毅为乐至县公安局高寺派出所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鄢大坤为乐至县公安局金顺派出所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张明英的乐至县农业机械化学校校长职务。

乐至县人民政府

2023年2月14日